

北京一印象”和”塔楼广场”草案

Otto Steidle 著

北京给我的印象是多层次的。
我们欧洲的建筑师总是在寻找那些特有的以及和我们的文化、我们的城市、我们的房屋所不同的东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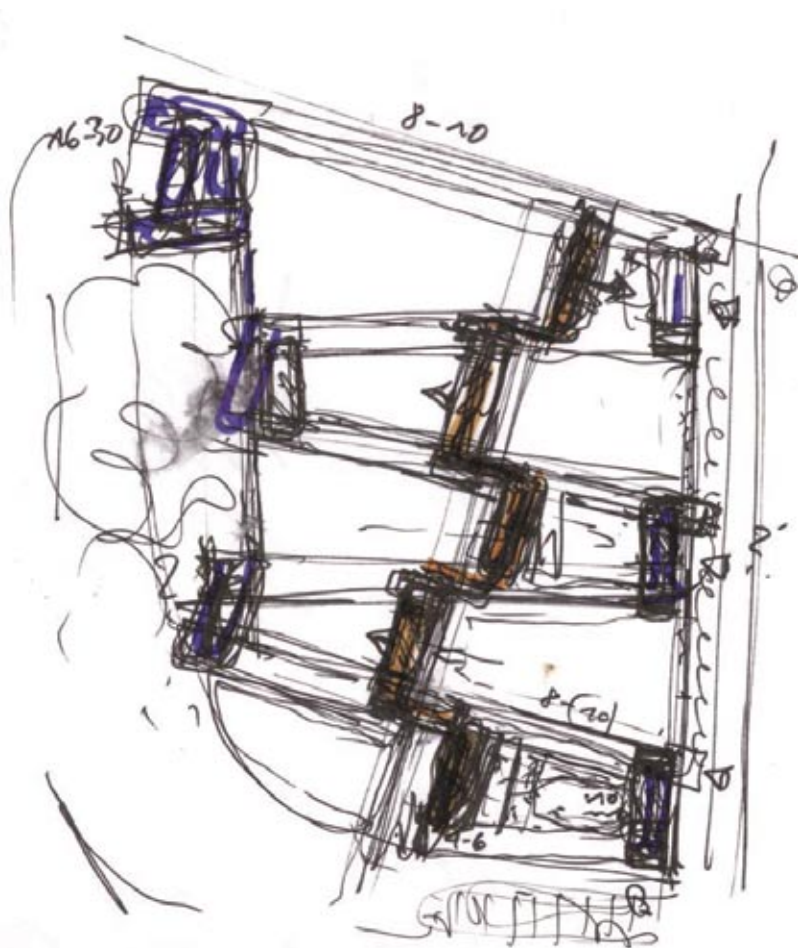
尤其是被我们所热爱和依恋，再也不能找到的旧城和乡村的平面结构。它们的活力和多样性，丰富多彩和规整如一。雄伟的寺院、庙宇和宫殿的飞檐和横梁、它的材质以及彩色的部分形成对比。我们把这样的想象和中国的建筑和文化联系在一起，我们当然明白，这一切出自于一个有着完全不同的社会和文化背景的时代。

近五十年首先受到苏联的社会主义建筑的影响，然后受到近些年来西方的建筑物的影响的建筑是

怎样产生的呢？对于这两个时代，我都有着比我事先估计的更多的好感。

受苏联影响的建筑，尤其是住宅建筑，有着长长的立面、水平的组合、装有玻璃的南面和简单的色彩与材料选择，这种建筑以它的群体实力、它的规模和组合给我留下深刻印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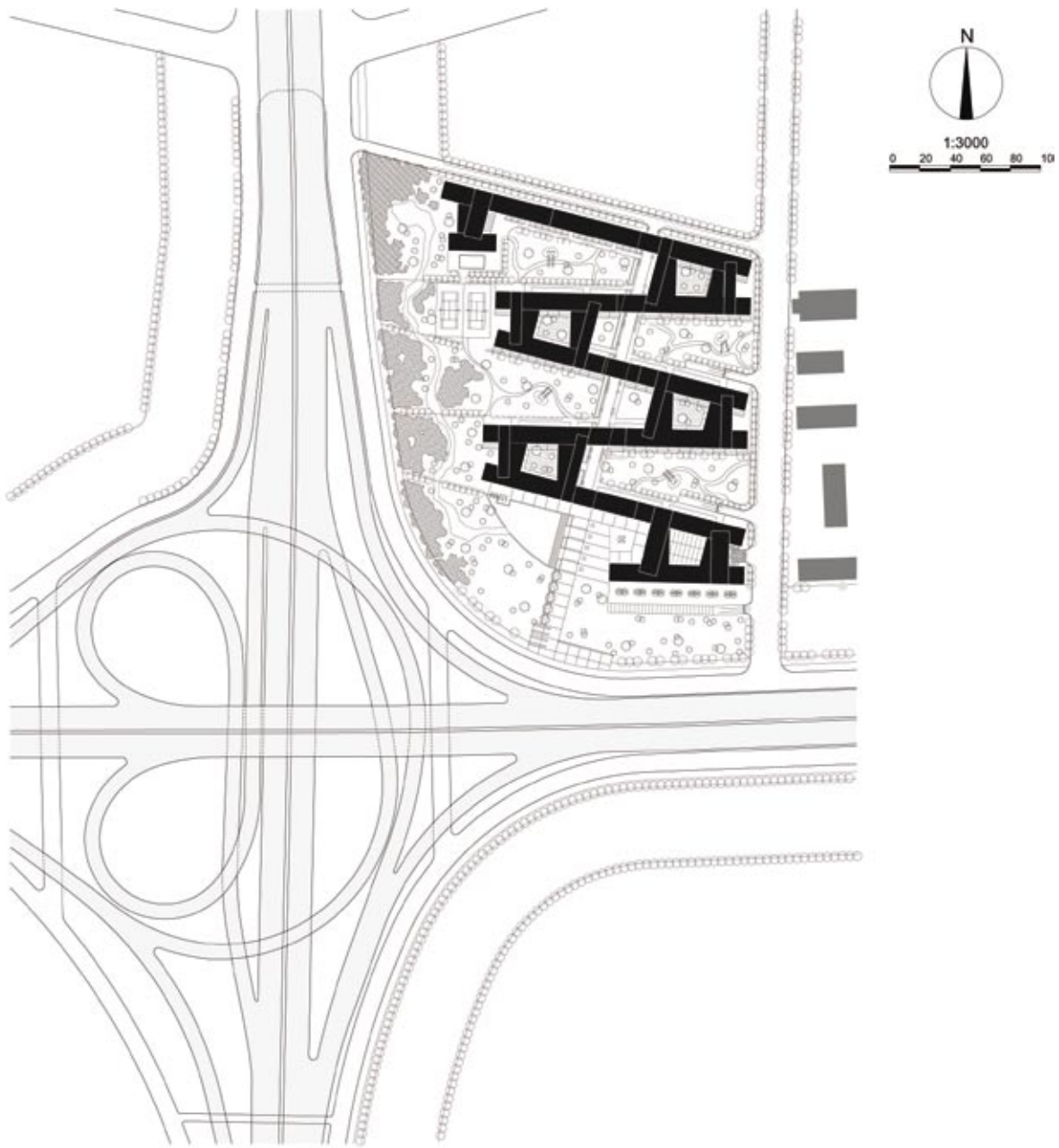
较新的大型银行、宾馆、商场和写字楼建筑物，但也包括一些住宅房屋和住宅塔楼，展示了中国的巨大潜力，使人感悟到历史、社会和经济心态。即使这还不能被解读为一种自身的建筑文化，它也能给人一种经济发展、社会结构的印象以及这个国家和城市寻求美好与繁荣的愿望。这通常是西方的“进步精神”和中国的符号固执结合而产生的“混血儿”。



主体走向朝南。尽管如此并非排楼，而是一种城市空间



敞开式花园与封闭式院落组成基本结构



建筑体之变换—高的和低的、敞开的和封闭的、位于上面的和下面的院落。



平面图遵循之原则：排房—花园—封闭式院落

北京—建筑艺术及诗情画意



城市剪影，北京市景

令我印象深刻的还有这种直率，它产生了被大型建筑物所环绕的宽阔的街道和许多新的都市空间。这些街道——很少有能和大都会相适应的广场——在极少几个地方展示了一种能够使众多的建筑活动统筹成为大局的策略。

城市不仅仅是分散的建筑成就的总和。城市是创造了更加宏大的思想和更为庞大的结构的许多力量的结果。如果有了这样一种策略，北京以及中国的大城市能够一方面跟上西方大都会的传统，但是同时也保持自身的传统。旧城的空间结构也就能够以完全不同的尺度和新的大型建筑物交相辉映

项目名字：北京印象

地址：阜成路115号

开发商：Beijing Grand Golden Capital Real Estate Co. Ltd.

投标：2000年11月第一名

用途：住宅，4到15层，平均6层

造价：5百万人民币

建筑面积：12000平方米（991户房子，35-160平方米，平均90平方米，40000平方米地下停车场）

结构形式：混凝土

设计师：Otto Steidle跟邱志

施工：北京九三建筑设计研究院：邱志，杨楠，马森，陈劲松

景观设计：北京东方设计事务所

结构设计：北京九三建筑设计研究院

设备：北京九三建筑设计研究院

已完工

设计时间：2000年11月到2001年11月

主要文件：世界建筑08/2001，36-47页



下面与上面的（平台）院落



阳台以及为空调预备的空间

我的“北京一印象”草案原来称作“北京龙”。它表现了一种尝试，即把传统、空间、进步的多个方面和传统的面南而居，以庭院为主排列融合成一种强烈的形式和象征。

配有阳台与空调的楼面





房屋立面

“龙”的形象在住宅庭院和宽畅的花园的布局中变化。每一所房屋都两者兼备。每个庭院的南面居住区域是四到五层，而北面的是七到十一层。这样建筑物展示不同的标准尺度和情况。一条连接所有部分的“对角线”（两层的拱门）贯穿整个小区。色彩（暗红色的底座）和不同的楼体上部赋予每一栋“房子”鲜明的个性。



建设的过程



楼房里面设有楼梯—道路—院落

第二个建筑任务，“塔楼广场”更直接地涉及集中新的沿着大城市道路活动的策略。主体设计中原来规划的三座高楼简单团组改成了一个围绕开放式的广场和庭院的，四座高低错落的楼房建筑群。四座楼房定制了街道和小区的标准：一座大约三十五米高的临街建筑，它加强了街道的线条，一块六十米或者六十到七十五米之间高的分层错落的区域，最后是和九十米高的塔楼一起围成一个新的广场/庭院/空间。这样所产生的不是一个楼前带有空地的孤立封闭的建筑物，而是对商业和饭馆开放的公众空间，新北京很少能够提供这样的公共场所。房子的功用不是固定的，服务、办公室、



内部通道相当于一个城市的总体构造



混合使用或者居住以及“阁楼”。恰恰是这种公开的混合使用，在中国被称为“soho”，在“北京一印象”的首期项目中很热门，也很成功。一条我在城市建筑工作中一直遵循的原则就是居住和工作不是作为两个主题，而是作为一个城市建筑主题来理解（居住或者工作），这条原则在楼房外立面的中性处理以及楼房的人口处得到了体现。

城市化的居住，也就是在城市的环境中居住，首先不是由居民区建筑休闲角度的非正式因素决定的，而是其与较大的城市和社会环境的融合决定的。这在当代中国也有了较宽松的个人空间，因此产生了新城市化文化的联系和塑造。

（Otto Steidle 2002年，2003年整理）



院落一围合之建筑物



阳台以及为空调预备的空间

高楼与低楼构成城市空间





开发与居住的一面